

馆陶县医保局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馆陶县医保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要求，进一步完善公开工作制度，继续加大公开工作力度，不断丰富公开工作内容，确保实现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实效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3 年，馆陶县医保局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上共发布 9 条信息。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县医保局积极落实国家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要求，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，取得了一些进展，但仍存一些问题，主要表现在：政务的工作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，主动公开的内容和公开方式与群众日益增长的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，政务公开的智能化智慧化水平还有待提高。

2023 年，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：一是进一步加强培训。提升全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，主动了解政务公开工作的新要求，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实效。二是进一步深入落实政务公开工作各项要求。组织落实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的职责，认真做好政务公开相关栏目

的内容保障工作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工作。落实重大决策征求意见制度，以及政策解读文稿与政策文件同步报批制度。三是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工作。及时妥善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对不属于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事项，给予规范指引。四是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保障力度。破解政务公开工作当前所面临的工作量大、内容保障服务有限等困局，为政务公开工作持续推进创造有利条件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